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汕市发改函〔2018〕1202号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报送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市交通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环保局，各区县发改局：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抓紧编报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粤发改投资函〔2018〕3698号）要求，现将申报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申报项目重点支持方向。重点支持民间资本股权占比高的社会资本方参与PPP项目，重点支持采用PPP模式规范有序盘活存量资产的项目。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PPP项目的评价论证咨询、实施方案编制、招标文件起草、合同文本拟定、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和资产评估等前期工作，不再安排用于PPP项目规划编制。

2.注重防范债务风险。重点支持以使用者付费为主的特许经营项目，科学论证涉及政府补贴的项目，审慎开展完全依赖财政支出

的政府付费项目。

二、申报材料

1.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的基本情况、项目的基本情况、项目具体责任人（联系电话）、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联系电话）、纳入国家重大项目库管理并编制三年滚动投资计划情况、申请补助的主要理由和政策依据、拟申请资金额度及用途等。

2.相关材料。申请资金用于 PPP 项目的，应当提供当地政府或有关部门对该项目拟采用 PPP 模式或已采用 PPP 模式操作的证明文件，已立项的应当提供项目立项文件，并填写《申请 2019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的项目情况表》（附表 1）及提供近期项目现场照片。

3.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表。市有关单位直接填写《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表》（附表 2），项目信息通过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报送至市级库。各区县发改局提供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表应从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中选择“投资计划标准申报表”样式导出，项目信息通过滚动投资计划推送至市级库。

三、注意事项

1.请澄海区、潮南区发改局就已获得 2018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项目填写《2015-2018 年 PPP 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和项目进展情况表》（附表 3）于 8 月 13

日前报市发改局（投资科）。

2. 请各有关部门于8月13日前将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
中央预算内投资申报报告及材料（PDF扫描件及可编辑电子版打包
后发送至 stfgjtzk@126.com）报送我局（投资科）。

附表：1. 申请2019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的项目
情况表

2. 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申报表

3. 2015-2018年PPP项目前期工作中中央预算内投资计
划安排和项目进展情况（通知及表格请至市发改局网
站—政务公开—通知公告中下载）

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8年8月1日

（联系人及电话：卢晓燕 88275115）

校对入：卢晓燕

